

2023年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 (大全6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结合劳务人工工资管理办法，经甲乙双方协商，遵循平等、公开、公正、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名称：兴安龙府小区 #楼

工程地点：兴安农贸市场西侧乙方承包工程内容及范围：

1、内墙抹灰为小麻面，厨房、卫生间为大麻面，外墙打底抹灰。（室内电工盒、水暖眼的维护、天棚、内外所有地面、踏步和屋面的所有抹灰都由甲方负责。）

第二条、合同承包形式：包工不包料

1、工程质量：普通抹灰、为合格品。

第三条：工程承包价款及支付方式

1、工程价款按建筑面积按每平方米元整。阳台外踏步算整面

积。

2、付款方式：内墙抹灰完毕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的80%，余款抹灰工程结束后甲方一次结清。

第四条：甲乙双方的责任、义务和安全。

1、甲方责任

(1)负责工程质量的监督，有病早治，组织质检、验收、及工程量鉴证工作。

(2)乙方人员进入现场后，甲方提供住所、生活燃料。提供乙方的抹灰工具，保障塔吊工、搅拌机工、架子工随时上岗操作。

(3)承担由甲方责任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乙方责任

(1)负责组织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务人员，必须做到思想好、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具有完整的施工技术、安全技术的管理人员。

(2)遵守项目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听从甲方指挥和管理。

(3)作业时做到工完料净，合理节约和使用各种材料，如发生浪费现象，甲方先教育后处罚。

(4)乙方不承担国家的税收及费用。

3、安全事故，如果出现安全事故有责任方负责。

第五条、其他事项

1、因甲方材料供应不足，出现停工待料情况、误工费由甲方承担工资时价。

2、乙方无故停工现象，甲方有权处罚及清出现场。

第六条、工期

自20_年()开工至20_年()。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工期顺延。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二

劳务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

一、施工目标

1、工期目标：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竣工

2、质量标准：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3、安全生产目标：工亡事故为零，杜绝重大安全事故，一般

轻伤事故控制在1‰以内。

5、文明施工目标：强化现场科学管理，满足现场文明施工要求，争创“自治州级文明工地”

6、服务目标：与项目部协同配合，完成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创建业主满意工程。

二、承包指标：

2、劳务报酬：实行包干工资，土建班组按建筑面积/m²包交工。（大

3、进入施工现场的每个工人必须参加保险。

4、室外配套的增减工程量，由乙方负责完成，以实际发生工程量另行计酬。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3、甲方职责：管理引导、技术服务检查验收、落实奖罚。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要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等规定，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的技术要求施工。

2、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3、工程竣工7日内未移交建设单位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备、设施和施工成品进行保护。

4、乙方因人员素质技术力量跟不上无法完成工程施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完成工程量的60%予以结算。

5、乙方必须派一名专职混凝土养护工人进行混凝土构件养护，如不及时养护造成混凝土缺水而强度达不到设计要求的，每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

五、材料供应的约定：

1、乙方设专人向项目部保管办理施工材料领料手续并办理委托手续。

2、乙方应严格按项目部提供的质量要求和配合比施工，乙方施工中用料浪费及不合格的超出限额部分，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施工中使用材料，做到活完料净，保持现场整洁，否则根据情节给予100元——1000元的处罚。

六、施工机具管理的规定：

1、对甲方所有机具，乙方应认真保管、维护及维修。如有丢失、损坏，乙方予以实物两倍的赔偿。

2、设备构配件损耗不得超出定额的损耗量，超出部分按实物5倍赔偿。

3、乙方机械操作手、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操作，无证上岗造成的安全事故，所发生的费用和有关部门检查的处罚由乙方承担。

七、现场管理约定：

1、乙方劳务人员要严格遵守现场的各项管理制度，在项目部现场负责人的统一领导下，组织施工，有关计划进度材料供应等工作应密切配合，保证施工顺利进行。

2、乙方劳务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尊重甲方管理人员，发生对甲方管理人员不尊重(如辱骂、挑衅、动武

等)的行为, 每发生一次给予200元处罚, 情节严重的交当地派出所处理。

3、乙方负责人(工长)对操作人员落实三级安全教育, 进行遵纪守法安全生产的日常检查, 教育操作人员爱护公物, 严禁偷拿现场用料及用具, 如违反现场制度, 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 乙方应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并负责实物10倍的赔偿。操作人员要遵守施工现场制度, 不允许外来人员出入现场和住宿。

八、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2、达不到验评标准时, 甲方要求乙方返工, 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验收标准, 造成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由于甲方技术人员指挥造成返工, 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验收标准。

九、关于工程进度的约定:

1、乙方必须严格按项目部制定的进度计划和施工任务书进行施工, 每延误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1%予以处罚(按月进度计划考核, 处罚金额在当月劳务工资中扣除)。由于天气变化、停水、停电和不可预见的原因延误的工期, 延误的时间在施工过程中予以调整, 不给乙方另加时间。

2、由于甲方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工期延误, 每延误一天, 工期相应顺延一天。

十一、关于安全生产的约定:

-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等有关法律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安全要求。
- 2、乙方应对施工安全条件进行检查，有权停止不符合安全施工条件的作业，拒绝违章指挥，并要求甲方承担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 3、由于操作人员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即不使用或不正确使用安全防护用品导致事故的发生，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4、施工过程中乙方操作人员因违反消防条例和法规造成的火灾事故，由乙方负责，给工地造成经济损失的按实际损失额进行赔偿。
- 5、乙方必须负责管好自己下属人员，不得在工地打架、闹事，每发生一次，罚款500元，情节严重的送当地公安部门处理，不得偷盗工地财物和其他工友的财物，如发现一次，对当事人予以实物10倍的罚款，如本人无能力支付罚款的由乙方承担并清除工地，情节严重的送当地公安部门处理。

十二、甲乙双方的协作约定：

- 1、乙方负责人就是现场工长，负责现场乙方工人的现场调配。
- 2、乙方派现场带班工长配合甲方搞好技术工作，做好班组自检、互检工作和抄测、放线工作。
- 3、乙方应落实现场管理员一名，负责工具的领发、保管及日常的限额领料并办理好出入库手续。
- 4、乙方负责人(工长)、专业班组长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种检查、考核工作，周生产例会及班前交底会和班后碰头会，并

贯彻落实。

5、对工期、质量、使用功能有影响的专业班组的选择，乙方应报甲方审核确认。

6、对材料节约、质量、进度、安全达到甲方及规范要求的，给予奖励。

7、乙方工人进入工地后按甲方规定必须及时提供工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照片，并配合项目部办理保险及劳务合同，无保险和劳务合同的不得上岗，60岁以上工人必须持当地医院的体检证明，否则不予上岗。乙方负责人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安排无证、无保险、无劳务合同的工人上岗，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乙方负责人承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十三、违约责任：

3、工程保质保量按期竣工后，甲方未及时发放工人工资，造成民工年底无法返乡或上访的，甲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工人损失。

十四、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保修款付清终止。 ..

2、本合同一式两份，项目部、劳务队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项目部劳务队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三

第三条、甲方责任

3.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3.2 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试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3.3 负责工程的测量定位，技术交底，组织图纸会审，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3.4 统筹安排直辖市解决生活临时设施、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3.5 提供施工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3.6 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3.7 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第四条、乙方责任

4.1 对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劳务向甲方负责，全部施工任务必须组织自有力量完成。

4.3 负责完成施工劳务的有关技术措施的编制，报甲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4.4交工前把现场整理干净，做好验收准备工作，为验收提供便利条件，参加

4.5准时签收甲方传达的各类文件、变更、技术交底的资料，不得拒收。

第五条、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付款：

5.1乙方在所承担劳务项目全部完工之日起 10 天内，提交劳务费结算书。甲方接到乙方结算书后 10 天内进行审查核定，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

5.2基础工程完成付基础总款的 % (注：基础模板全部拆除并已清理干净)，主体封顶付人工费 %，手续完善7日内支付。

第六条、 劳务工作质量与验收

本工程合同质量等级为 合格，质量验评单位为：市质监站、检测站、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

6.2乙方应有相应的劳务分包资质，特殊工种上岗证，如因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乙方应向甲方付总工程款 %的违约金，并对各质检部门提出的整改进行返修。如乙方不能及时整改，质量员有权进行处罚(根据情节：500-1000元)，处罚后还不整改，将责令停工整顿直至勒令退场，乙方承担停工造成的一切损失。

6.3甲方每月组织质量联合检查，对乙方工程质量进行综合评定，达不到合格标准的按 % 扣除，甲方将责令乙方返修整改，直到满足质量要求，对在施工中建设、监理、监督站单位因质量原因对本工程的罚款由责任方承担。

第七条、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7.1乙方人员进场后必须遵守国家安全规定、安全操作规程，认真执行《工地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确保安全施工，乙方如违章作业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和损失。进入工地系戴安全帽(否则每人每次50元罚款)，高空作业系紧安全带(否则每人每次罚款100元)。

第八条、 机具和材料：

8.1乙方应遵守和执行甲方材料机具领用制度，对领用的材料、机具要与甲方共同清点验收，履行书面领还手续。对工程承包人提供的机具，乙方须妥善保管，不得丢失损坏，如有丢失损坏，则按市场价赔偿甲方，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加强维修保养。

8.2对甲方提供的材料，乙方应合理使用，砼用量以甲方预算人员实际计算工程量为准，由于乙方原因增加砼的超耗，砼费用及灰渣外运费用由乙方承担。各层施工缝外观涨模处理，允许发生灰渣量 2 立方/千平方米，节约奖励乙方200元/立方，超耗扣除乙方400元/立方，所有生产垃圾1车/千平方米(东风单车)，超出部分每车按200元予以扣除。

第九条、 紧急补救

无论工程施工期间或保修期间，在乙方劳务作业范围的任何部分如发生事故或故障及其他事件，甲方代表认为进行紧急补救或修理是保证正常施工或工程安全的紧急需要，而乙方无力或不及时进行补救工作或修理时，甲方有权安排其他人员从事该项工作。为完成此工作或修理而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 现场管理：

10.1乙方有责任对其作业人员进行经常性的法制和文明礼貌的教育，协助工程承包人搞好现场区的治安工作。

10.2乙方保证自己队伍没有身份不明人员，保证不发生与现行法律、法规抵触的活动。

10.3乙方内部如发生打架斗殴事件的，甲方对乙方处以不低于20xx元人民币的罚款，产生的后果由劳务分包人自理。

10.4乙方之间发生群殴事件的，甲方对乙方处以不低于5000元人民币的罚款，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理。

10.5乙方如与工程管理人员及周边居民发生冲突并造成后果，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10.6乙方作业人员均应文明礼貌，着装整洁，共同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10.7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外发生的一切事故与甲方无关。

10.8乙方须提前15天提交材料明细，明细要严谨细化，如有超出实际用量，剩余材料按市场价作为工程款。

10.9在施工过程中，乙方人必须服从甲方、业主、监理现场人员的管理，在双方意见没有达成共识之前，应服从甲方、监理、业主的安排。对不能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很好配合，屡次出现无理纠纷有情绪的承包人，甲方视情节有权以经济手段对其进行处罚，乙方必须无条件地接受。

10.10施工中因施工措施的调整或材料运距变化面增加或减少的辅助用工，乙方不再单独计取。

10.1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所有施工质量，进度问题或安全文明施工问题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工期内处理完成，否则甲方将安排他人完成，费用按5倍的标准由乙方承担。

10.12乙方承担由于自己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在进度付款

时扣除)。

10.13乙方内部原因造成的误工和业主、监理、工程承包人未签字认可的误工，甲方不予承担。

第十一条、工程例会内容有同等法律效力，为合同附件。

第十二条、附则

12.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

12.2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分包工程竣工。

第十三条、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发包单位)：

乙方(承包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劳务作业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务作业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性质及数量：

四、工程工期：

五、工程质量要求：

六、工程造价：

七、工程承包方式及取费标准：

八、工程价款的拨付及结算方式：

九、本工程由甲方按工程施工的进度计划供应材料，其规格、型号等均由甲方核验后乙方点交签证。其中：

十、考核验收：本合同甲方要求在四个方面对乙方进行考核后方可结算：

1、安全生产：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2、工程质量：坚持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等有关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要求。

3、工程工期：

4、文明施工：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十一、甲方责任：

1、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教育，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 2、组织及负责对乙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施工技术、措施等方面的交底。
- 3、负责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安全、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等方面的工作进行指导、监控，并按规定及时做好验收工作。
- 4、负责解决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的住宿、就餐等问题，并及时对其进行卫生等方面工作的指导、监管。
- 5、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十二、乙方责任：

- 1、按甲方的各项交底要求，严格按国家操作规范和施工验收规范，精心组织施工。
- 2、按甲方的工期计划要求，认真编制施工作业计划，每月应按时完成甲方下达的月工期计划。
- 3、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劳务作业人员工资。
- 4、严格执行安全协议书中的规定，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做好各项基础工作。
- 5、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办理好进场前的规范用工手续。
 -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有效证件。
 - (2)乙方进入甲方施工区域的生产作业人员，应出具作业人员身份证件、特殊工种操作证件等有效证件。
- 6、乙方应加强对劳务作业人员的管理，自觉遵守各项管理规定。

十四、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必须同时签订下列合同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安全生产协议书；

2、治安、保卫、防火等协议书。

十五、甲、乙双方就材料、设备、工具物品、工艺等方面的事项，可另行约定。

十六、违约责任：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甲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顺延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

(3)乙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乙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3、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本工程甲方委派 同志为现场负责人，乙方委派 同志为现场负责人，共同负责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

十八、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自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本合同自签定后即生效，至全部工程作业内容竣工验收、工程价款结清后即失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四

工程名称：

工程承包人：

劳务分包人：

工程承包人（施工总承包人或专业工程承（分）包人）：

劳务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发证机关：

资质专业及等级：

有效期：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分包范围：

提供分包劳务内容：木工、瓦工、钢筋工、力工及现场随时发生的零工。

3、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结束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总日历工作天数： 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质量标准： 省建筑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5、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
- (2) 本合同附件；
- (3) 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 (4) 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6、标准规范

除本工程总（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相应施工规范
- (2) 7、总（分）包合同

7、1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7、2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8、图纸

8、1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7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2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集1套。

9、项目经理

9、1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职称： 。

9、2 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职称： 。

10、工程承包人义务

10、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工程承包人完成劳务分包人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在开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10、7 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10、8 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11、劳务分包人义务

11、6 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

11、9 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11、10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12、安全施工与检查

12、1 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12、2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13、安全防护

13、1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13、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3、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

14、事故处理

14、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1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15、保险

15、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15、4鼓励劳务分包人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15、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16、材料、设备供应

16、1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7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1）；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6、2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构配件。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6、3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下列低值易耗性材料：

u托、步步紧、钉子、绑线、8#线、挂线及钢筋加工设备。

17、劳务报酬

17、1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1) 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17、2本工程的劳务报酬，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17、3采用第（1）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元。

18、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

18、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施工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

19、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

19、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约定按下列方法支付：

中间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第九层完工，支付一次；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第十四层完工，支付一次；

第三次支付时间为第十七层完工，共支付三次，总额为已完成工费的60%。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结清。

20、施工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20、1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劳务作业使用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劳务分包人使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由工程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劳务分包人，保证施工需要。如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安拆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20、2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施工使用的机具、设备一览表见附件2。

20、3工程承包人应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见附件3。

21、施工变更

21、1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劳务分包人按照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21、2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劳务分包人损失，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21、3施工中劳务分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劳务

分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工程承包人的直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1、4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

22、施工验收

22、1劳务分包人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施工完毕，应向工程承包人提交完工报告，通知工程承包人验收；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劳务分包人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劳务分包人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工程承包人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劳务分包人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工程承包人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劳务分包人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

22、2全部工程竣工（包括劳务分包人完成工作在内）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劳务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3、施工配合

23、1劳务分包人应配合工程承包人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工程承包人按发包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劳务分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劳务分包人配合时，劳务分包人应按工程承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除上述初步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之外，劳务分包人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工期损失和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3、2劳务分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工程承包人应配合劳务分包人工作或确保劳务分包人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且工程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24、劳务报酬最终支付

24、1全部工作完成，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劳务报酬的最终支付。

24、2工程承包人收到劳务分包人递交的结算资料后14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工程承包人确认结算资料后14天内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尾款。

24、3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劳务报酬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25、违约责任

25、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工程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2)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5、2工程承包人不按约定核实劳务分包人完成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劳务报酬尾款时，应按劳务分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拖欠劳务报酬的利息，并按拖欠金额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每日0、5%的违约金。

25、3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劳务分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工程承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劳务分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25、4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劳务分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3）劳务分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义务时，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20万元，劳务分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25、5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6、索赔

26、1工程承包人根据总（分）包合同向发包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时，劳务分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保持并出示相应资料，以便工程承包人能遵守总（分）包合同。

26、2在劳务作业实施过程中，如劳务分包人遇到不利外部条件等根据总（分）包合同可以索赔的情形出现，则工程承包人应该采取一切合理步骤，向发包人主张追加付款或延长工期。当索赔成功后，工程承包人应该将索赔所得的相应部分转交给劳务分包人。

26、3当本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并有索赔事件发生时有效的相应证据。

26、4工程承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以及应由工程承包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造成工作时间延误和（或）劳务分包人不能及时得到合同报酬及劳务分包人的其他经济损失，劳务分包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工程承包人索赔：

（1）索赔事件发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5) 当该项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劳务分包人应当阶段性地向工程承包人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终了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3)、(4)规定相同。

26、5劳务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按上述程序和时限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索赔。

27、争议

27、1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7、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28、禁止转包或再分包

28、1劳务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劳务分包人将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29、不可抗力

29、1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29、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劳务分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工程承包人应协助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劳务分包人应当暂停工作，劳务分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劳务分包人应每隔7天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29、3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办法分别承担：

(2)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的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29、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30、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30、1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

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劳务分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如劳务分包人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2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劳务分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工程承包人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31、合同解除

31、1如果工程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停止工作超过28天，工程承包人仍不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31、2如在劳务分包人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工程承包人应通知劳务分包人终止本合同。劳务分包人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工程承包人应支付劳务分包人已完工程的劳务报酬，并赔偿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1、3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31、4合同解除后，劳务分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工程承包人应为劳务分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

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32、合同终止

32、1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劳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工程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33、合同份数

33、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3份，其中一份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工程承包人执1份，劳务分包人执1份。

34、补充条款

35、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合同签订后生效。

附件1：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

附件2：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

附件3：工程承包人提供周转、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

工程承包人：（公章） 劳务分包人：（公章）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员：（签字、盖章） 合同员：（签字、盖章）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五

甲方： 身份证： 电话：

乙方： 身份证： 电话：

今由甲方*****3#、4#楼钢筋绑扎承包给乙方，从标准层至工程完工，按建筑面积元/m²计算。

- 1、甲方提供：安全帽、扎丝、垫块等辅料。
- 2、甲方负责吊料，供应材料，乙方负责接料，屋面剩余钢筋由乙方清理。
- 3、乙方必须保证人员充足，按要求施工，施工验收未达标的，乙方负责修整，费用自付，按质按量完成施工进度。

- 4、乙方施工人员要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
- 5、生活费按每人每月壹仟元，工程款工程结束后三个月内付清。
- 6、违约：如乙方未能按质按量完成工程进度，中途退场，甲方有权按完成工作量的50%支付工程款。
- 7、经过双方充分友好的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建筑劳务分包合同需要交印花税吗篇六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因工程建设需要，甲方将 及附属工程的模板制作，安装分项发包给乙方，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为了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有关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工程情况：全框架，剪力墙结构，以实际面积为准。

二、承包范围、方式、内容

(一)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建施、结施)及设计变更所含的全部模板制作、零平以下地梁及剪力墙基础，标准架管按施工规范的搭拆等所需模板制作安装的全面完善。

(二)承包方式：本单项工程采用大包干式，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装、包造价等，具体是：

包工：乙方自行组织足够的有操作证的技工，对本工种承包范围内的用工总承包，同时必须保证工程质量，进度要求。

包料：甲方提供模板的安装主要材料，其余耗材如(铁丝、元钉、打磨用的机具及磨片等)施工工具和生活用具等由乙方自己承担。

包质量：本工程主体为优质结构，同时在施工中必须满足建设方、监理方、施工方、甲方的相关要求，必须对梁、柱、模板的爆模移位，垂直度进行修补、打磨。

包工期：乙方满足进度要求，满足建设方、监理方、甲方要求。

包安全：乙方负责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督促，如不按国家安全相关规范施工，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三)承包内容：

1、对该工程所使用模板的维护保养、质量由施工方和甲方现场验收。

- 2、对自己所做周边材料的收集、清理并堆码整齐。
- 3、负责开工进场到竣工撤场期间所有材料的掉运，同时在施工方指定地点进行堆码，如不按甲方要求，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4、乙方不按甲方所说的规范去做，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 5、乙方必须设自己套房的梁、柱、断头线。
- 6、乙方承担元丝、元钉、墨斗、墨汁、广线等全部工具。

(四) 其它约定

- 1、每楼层完工后材料必须按要求堆码。
- 2、在楼层掉运完后不准有木工的任何杂物。
- 3、各楼层浇混凝土时，必须派人护模，如发现没有人护模，每一次按100元计算。
- 4、不准乱锯门条、木板，如被施工方发现，造成金额由乙方承担。
- 5、无条件配合施工现场的质量、安全的文明施工，若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6、模板拼缝密实，梁柱节点不允许凹凸不平现象，若发现必须立即修改，梁、柱、板、雨棚、空调板、阴角四周的水平和垂直度，只能在5mm内，梁柱节点(含内外墙面)不能出现流浆。
- 7、支模过程中造成安全网损坏必须全额赔偿，吊模位置陷入砼的由自己处理砼缺陷。

8、工地上严禁酒后上班，不准穿拖鞋，不准打架斗殴，酒后闹事及偷盗行为，按损失额加倍赔偿，情节严重送公安机关。

(五) 工程单价和付款方式：

1、工程单价

根据以上乙方承担的工程范围和要求，结合甲方的实际情况，本单项工程模板制作安装，单价定为模板接触面积为元/m²计算)□/ m²计算，安全按2、付款方式：采用乙方先垫支做完所有楼层，甲方阶段性的付生活费，乙方不得故意，以工资原因停工和其它原因停工和在中途离去，给甲方带来一切困难和经济损失，甲方按工程款余付给乙方工资，撤出现场和撤出合同。其作为违约金。

三、如上述不违规，甲方在全体完工后一个月内付清所有工资。

四、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代表：

签计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